

河北 57 种药品下月起医保单独支付

不占用基本医保门诊统筹额度 减轻参保患者门诊医药费用负担

本报讯(记者 赵晓华)昨日记者从河北省医疗保障局获悉,为减轻患者负担,尤其是减轻罕见病等参保患者门诊医药费用负担,从谈判药品中筛选出适应症明确、年度治疗费用高、适合长期门诊治疗的 57 种药品,自 8 月 1 日起纳入单独支付保障范围。

记者了解到,河北省医保局从谈判药品(含竞价药品、转为常规药品的谈判药品)中筛选出的适应症明确、年度治疗费用高、适合长期门诊治疗的 57 种药品,各市要全部纳入单独支付保障范围。各市根据实际情况和参保人员需求,对于目前正在执行的 57 种药品以外的单独

支付药品品种,可予以保留或剔除,也可增加其他单独支付药品品种。

参保患者在门诊使用单独支付药品发生的费用,按医保药品目录规定先行自付后,由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按比例支付,职工不低于 60%,居民不低于 50%。各地确定年度报销限额时应根据单独支付药品的年度治疗费用、个人先行自付比例、报销比例计算确定。基金支付额度计入本人基本医保统筹基金年度最高支付限额。参保患者在住院使用单独支付药品发生的费用,按各地住院政策执行。

参保患者使用单独支付药品政策,不占用基本医疗保

险门诊统筹额度,但应先用完该药品对应的门诊慢特病额度。参保患者在门诊发生的单独支付药品费用,经基本医疗保险支付后,各地可结合当地实际和医保基金承受能力,按规定纳入大病保险、补充医疗保险、公务员补助、医疗救助等支付范围。单独支付药品实行“三定一备案”管理,即:定医疗机构、定责任医师、定零售药店,实名制备案。

这项政策自 2025 年 8 月 1 日起实行。各地在政策执行过程中,要做好与冀医保办(2023)31 号、冀医保办(2023)47 号的衔接,既往政策与此政策不符的,以此政策为准,遇有重大问题及时向省医疗保障局报告。

关于规范暑期消费市场 共同守护大学生消费权益的联合倡议书

各行业经营者:

盛夏已至,暑期消费热潮随之而来。广大大学生及准大学生作为消费生力军,满怀热情投入社会、体验生活、添置学习装备。为营造安全、公平、诚信的暑期消费环境,切实保护青年学子合法权益,石家庄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与《燕赵晚报》特向全市经营者发出如下倡议:

一、坚守公平交易,拒绝消费陷阱

自觉遵循自愿、平等、公平原则,杜绝强制交易、虚假宣传、“霸王”条款等侵害消费者权益的行为。不利用学生群体社会经验不足的特点设置消费陷阱,不以“限量促销”“毕业优惠”等话术诱导非理性消费。坚决杜绝强制搭售、虚假促销等行为,不得以“学生特惠”为名行“隐性加价”之实,确保学生群体享有平等的交易权利。

二、践行诚信经营,保障消费品质

严把商品质量关,确保电子产品、培训课程、旅行服务等符合安全标准与描述承诺。履行真实告知义务,不夸大宣传产品功能或服务内容,尤其对电子产品性能、培训课程相关情况需如实告知;严格履行“三包”责任,杜绝推诿拖延售后问题。严禁以“预付费优惠”诱导学生签订不平等合同条款,杜绝卷款跑路等失信行为。

三、落实明码标价,杜绝价格欺诈

所有商品与服务均需清晰标注价格、计价单

位及售后服务条款。促销活动须明示优惠范围、期限、条件及退换规则,不得设置模糊不清的“低价陷阱”。禁止虚构原价、虚假折扣、临时加价等行为,让学子们“买得明白、花得放心”。

四、严守法律底线,承担社会责任

严格遵守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《价格法》《产品质量法》等规定,自觉抵制假冒伪劣、信息披露、霸王条款等违法违规行为,履行七日无理由退货等法定义务;建立快速投诉处理机制,对涉及学生消费的纠纷优先响应、妥善解决。

鼓励商户推出针对性服务:如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绿色通道、开展电子产品使用知识科普等,展现企业社会担当。

暑期是学子们充实自我、迎接新阶段的重要时段,针对学生群体特性,提供消费指引与风险提示,引导树立科学的消费观念。青年是国家的未来,其消费体验关乎社会信任根基。

我们呼吁全体商户:以责任之心守护学子权益,以诚信之举护航消费热情!

市消保委将与媒体携手强化社会监督,对侵害学生权益的行为予以公开披露,并支持依法维权。让我们携手共建一个清朗、有序、温暖的暑期消费市场!

石家庄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燕赵晚报
2025 年 7 月 18 日

石家庄市疾控中心:

筑牢青少年性传播疾病的科学防线

本报讯(记者 李惶)近日,南京一名 38 岁男子因假扮女性与多名男性发生性行为并偷拍视频传播,被警方以涉嫌传播淫秽物品罪刑事拘留。尽管网传“60 岁”“千余人感染”等描述已被警方证伪,但事件暴露的“无保护性行为”“多性伴侣”“隐私偷拍”等风险场景,为青少年敲响了性健康防护的警钟。为此,石家庄市疾控中心昨日发布健康提醒,性传播疾病距离青少年并不遥远,青少年需筑牢性传播疾病的科学防线。

石家庄市疾控中心艾滋病性病防治科副科长李洁芳介绍,近年来我国新报告的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病人中,青年学生比例有所上升,梅毒、淋病、尖锐湿疣等也常见于年轻人群体。毕业旅行、同窗聚会、网络交友里潜藏着需要警惕的健康风险,一次未采取保护措施亲密接触,就可能埋下隐患。

李洁芳提醒,守护青春,科学预防是关键。全程正确使用安全套是预防艾滋病、梅毒等大多数性传播疾病最有效、最直接的方式。主动接种疫苗,人乳头瘤病毒(HPV)疫苗可有效预防 HPV 病毒感染及宫颈癌等疾病,目前艾滋病(HIV 感染)还没有可用的预防疫苗。定期检测及时就医,生殖器部位出现异常分泌物、溃疡、水泡、赘生物,或有尿痛、腹痛、异常出血等情况,切勿因害羞自诊延误治疗,应立即前往正规医疗机构就诊,早发现、早诊断、早治疗至关重要。

另外,约有 20% 的人感染艾滋病病毒(HIV)后,无任何症状与明显不适,只有通过血液检测 HIV 抗体才能知晓是否感染,所以无症状也不能掉以轻心,性活跃者建议定期检测。知情与同意是健康关系的基石,发生性行为前与伴侣坦诚沟通健康状况,明确要求使用安全套。拒绝是自我保护的权利,酒精和药物可能降低判断力与自控力,增加不安全性行为风险。限制性伴侣数量,避免在意识模糊时做出可能后悔的决定。

“故意传播疾病将面临严惩。”李洁芳说,根据最高人民法院、最高人民检察院、公安部、司法部《关于依法严厉打击传播艾滋病病毒等违法犯罪行为的指导意见》规定,若明知自身患有艾滋病等性病,故意与他人发生性行为,涉嫌罪名有传播性病罪、故意伤害罪、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、传播他人性隐私视频涉嫌传播淫秽物品罪等,公民的健康权与隐私权受法律严格保护,守住法律底线,就是守护生命防线。

李洁芳特别提示,“第一次”同样风险巨大,无论何时,无保护行为都意味着风险;“信任”不等于“安全”,对方健康状况无法仅凭信任判断,安全措施不可省略;网络交友需谨慎,虚拟世界身份难辨,线下接触更应提高自我保护意识。

“青春的情感萌动是美好的,但健康永远是亲密关系的基石。”李洁芳表示,当网络交友变成了高危游戏,我们该关注的不是猎奇细节,而是防护的清醒认知——安全套的使用、疫苗的接种、检测的勇气,用健康盾牌筑牢性传播疾病的科学防线。

新乐市何家庄村:让文明意识浸润人心

□本报记者 崔虹 通讯员 李亚凡

今年,新乐市长寿街道何家庄村接连荣获“全国文明村”“石家庄市乡村旅游重点村”称号,昔日的渠畔古村,如今已然蜕变为令人向往的幸福家园。

曾经闲置的宅基地,摇身一变成设施齐全的何家庄幸福苑,洗浴室、洗衣房、休息室、休闲娱乐室一应俱全;历史遗留的旧供销社,在破解乱占与产权难题后,华丽转型为伏羲医药堂,让传统中医诊疗与养生服务惠及乡里……近年来,何家庄村深耕阵地建设,将资源盘活与文化振兴深度融合,探索出乡村文明建设新路径。

而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与藏书丰厚的农家书屋,则成为村民家门口的“精神粮仓”。每当暮色降临,何家庄剧场与文化小广场便热闹非凡:专业戏曲演员水袖翻飞,民间秧歌队红绸舞动,广场舞的音乐欢快激昂,文化生活既“接地气”又“聚人气”。

何家庄村打破传统养老模式,除提供餐饮、休闲、生活照料等一站式服务外,还设立“老吾老”驿站和“积分超市”,凡是年满 18 周岁的村民都可以到“老吾老”驿站报名参加爱心助老服务活动赚取积分,通过

累计积分可以兑换积分超市日用品、合作社农产品或养老服务项目。

何家庄村创新推行“红管事”责任连带机制,将村民参与村级事务的表现量化为积分,与“红管事”考核挂钩,形成“荣辱与共”的治理闭环。对表现优异者授予道德模范称号并给予奖励,树立榜样标杆;对履职不力者通过微信群、大喇叭公开通报,强化舆论监督。责任共担的管理模式让“村庄事就是自家事”的理念深入人心。近年来,何家庄村累计完成道路硬化 4.1 万平方米、便道更新 6000 平方米、墙体美化 5 万平方米,新增路灯 125 盏及游园广场 1 处。

此外,何家庄村坚持“线上+线下”同频共振,以精神文明建设为纽带,推动村规民约深入人心。通过常态化落实“门前三包”、公共区域保洁、“红黑榜”公示、文明户评比等制度,让环境治理成了家家户户的“分内事”;同时借助线上平台宣传、线下志愿服务等方式,让文明意识如春风化雨般浸润人心。

文明村镇